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英伟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英伟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英伟达”）减持股份，导致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触及 1%整数倍。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英伟达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333,327 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英伟达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天津英伟达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98,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14%。

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建英先生与谢玮女士系夫妻关系，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徐建英先生目前担任天津英伟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相关规定，徐建英先生与天津英伟达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谢玮女士及其控制的深圳市嘉祥新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英伟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徐建英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英伟达，拥有的公司权益应当合并计算。2024年7月26日至2026年7月28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归属上市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从而导致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上述事项导致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在公司上市时的75%下降至73.93%，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津英伟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 80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8 号楼 A810 房间（空创益员商务秘书（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 KYY457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		
权益变动过程	1、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上市时 75%被动稀释至 74.79%；		
	2、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74.42%；		
	3、2026 年 7 月 24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74.06%；		
	4、天津英伟达因自身资金需求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98,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14%，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74.06%下降至 73.93%，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本次减持行为符合已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股票简称	通业科技	股票代码	300960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		减持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		0				-0.93（被动稀释）	
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		-198,000				-0.14 （集中竞价减持）	
合计		-198,000				-1.0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本次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2021 年 3 月 29 日上市时股数 （股）	占当时总股本 比例（%）	转增股本后 股数（股）	占现有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现有总股本 比例（%）
天津英伟达	合计持有股份	20,400,000	19.92	28,560,000	19.68	28,362,000	19.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8,560,000	19.68	28,362,000	19.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400,000	19.92	0	0	0	0
谢玮	合计持有股份	34,680,000	33.87	48,552,000	33.45	48,552,000	33.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48,552,000	33.45	48,552,000	33.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80,000	33.87	0	0	0	0
徐建英	合计持有股份	12,920,000	12.62	18,088,000	12.46	18,088,000	12.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4,522,000	3.12	4,522,000	3.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20,000	12.62	13,566,000	9.35	13,566,000	9.35
深圳市嘉祥新联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028,650	6.86	9,840,110	6.78	9,840,110	6.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9,840,110	6.78	9,840,110	6.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7,028,650	6.86	0	0	0	0
深圳市英伟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57,162	1.72	2,460,027	1.69	2,460,027	1.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460,027	1.69	2,460,027	1.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7,162	1.72	0	0	0	0
合计		76,785,812	75.00	107,500,137	74.06	107,302,137	73.93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本次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注：1、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的尾差；

2、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首发前限售股已于2024年3月29日上市流通。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及相关公告；徐建英先生目前持有的限售股份为其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的高管限售股。

3、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合计增加30,714,325股，合计持股比例不变。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及相关公告。

4、天津英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75%被动稀释至74.06%。该变动系因公司在2024年7月26日至2026年7月28日期间，因限制性股票归属上市，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所致。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股东天津英伟达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备查文件

- 1、天津英伟达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
- 2、持股变动证明材料；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